

深圳市捷顺科技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会议召开情况

深圳市捷顺科技实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通知已于 2023 年 12 月 12 日以电子邮件或电话方式发出，会议于 2023 年 12 月 22 日在深圳市龙华区观盛二路 5 号捷顺科技中心 A 座 2306 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表决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参加表决的监事 3 名，实际参加表决的监事 3 名。本次会议由监事会主席许建生先生主持，公司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会议审议情况

（一）会议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规范性文件的最新修订和更新情况，为进一步完善公司治理结构，提升公司管理水平，公司对相关治理制度进行了梳理，并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公司监事会同意对现有的《监事会议事规则》进行修订。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批准生效，须经出席会议股东或代理人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二分之一以上通过。

《监事会议事规则》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刊载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相关公告。

三、备查文件

《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深圳市捷顺科技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二〇二三年十二月二十三日